

公开招标文件（货物类）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凌云县人医院发热门诊基础类、抢救生命支持类、检验类一批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2-G1-270297-HHGC

采 购 人：凌云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采购需求 5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41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63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82

第七章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16

第一章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凌云县人医院发热门诊基础类、抢救生命支持类、检验类一批医疗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2-G1-270297-HHGC

项目名称：凌云县人医院发热门诊基础类、抢救生命支持类、检验类一批医疗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781.83 万元

采购需求：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采购合同后的 120 天内完成供货调试及验收工作。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凭证。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投标和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百色市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百色市“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5）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tb.gxi.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凌云县人民医院

地址：凌云县泗城镇洪村下洪屯

项目联系人：罗英伦

联系电话：0776-76120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百色市那毕大道 12 号环球投资大厦右塔楼 11 层 1106 号

联系电话：0776-22223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蒋红艳

电话：0776-2222337

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日

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工业

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 号	采 购 标 的	数 量	技术参数要求	总 预 算 金 额 (万 元)
1	豪华 双摇 床	5 张	规格:L2130×W900×H500mm 1、床头、床尾采用 ABS 高级工程塑料一次而成，外形美观，装卸自如，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能优良。 2、床面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厚度 1.0mm，凹型多气孔设计，便于透气并具有防滑功能。表面无焊点，背部有钢管加强筋，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延长病床寿命。 3、床体骨架采用 40*80*1.0mm 的成型方管焊接而成. 先进的焊接工艺. 焊接质量优质. 床体坚固. 可承载≥260kg； 4、整体床体采用酸洗、磷化、水洗、氧化等一系列工艺，全自动流水喷涂线，使用阿克苏粉末静电喷涂，色泽鲜亮，附着牢固。 5、护栏采用折叠式护栏，管材为优质铝合金材料，护栏立柱上下连接件坚固耐用，护栏操作手柄具防夹手设计，不使用时可折叠放于床框上，操作方便。 6、四轮采用 125mm 豪华静音中控轮，高稳定连动系统. 刹车稳定灵活、方便. 防水、防尘. 双轮饼设计以增加着地面积. 增加稳定性。 7、配置 ABS 隐藏式摇把，可以隐藏于床体，避免不必要的伤害，方便护理人员操作，具有双向极限保护设置。丝杠采用 20mm/40Cr 材质，不变形，回旋体为锌合金压铸工艺，丝杠结合部采用铜棒加工制作的铜母，与丝杠密切咬合密切、有效地防止磨损、噪音小，寿命长。 8、功能简介：（1）靠背：0-80±5°（2）腿部：0-40±5° 9、标准配置、选配附件 ABS 床头一副 半棕半棉防水布专用床垫 不锈钢隐藏式摇把丝杠 2 套杂物架 输液插孔四个、不锈钢伸缩输液架 铝合金护栏一副、餐桌板 豪华中控轮一套、引流挂钩	781. 83
2	转运 平车	2 张	一、规格：1930 * 760 * 500/800mm 升降行程：300mm 用于急诊室、ICU、病房推运病人及手术室留观床，当急诊床、ICU 床的最佳选择。 二、参数： 1、车面采用 ABS 工程注塑料一次铸压成型，具有阻燃性高，耐腐蚀，韧性强等特点，四角分别设计有把手，方便护理急救人员操作。 2、四角有把手方便护理急救人员操作。 3、床身由 30*50 厚 1.2mm 的冷轧钢管制成，先进机器人焊接工艺.，高精度焊接工艺保证焊接质量. 床体坚固. 可承载≥240kg。 4、床身采用环保粉末喷塑处理，起背采用优质气压系统，背部起升 0-65°，操作简便，可单手	

			操作； 5、护栏采用 ABS 提拉升降式护栏，放下采用气弹簧缓冲设计，提高舒适度及护栏使用寿命。 6、整体升降采用摇杆式设计，升降行程 500-800mm，摇把采用双向过盈保护，自动润滑功能。 7、平车底座为 1.5mm 冷轧钢板，采用模具一次性冲压成型，坚固耐用，稳定性强； 8、刹车采用先进的中控刹车系统，四个全制动脚轮，轮径 $\phi 150\text{mm}$，脚轮具有优良的耐油性、耐磨性、耐药性和耐化学品性，保证了脚轮的使用寿命。防尘脚轮使平车运动稳定、可靠、轻巧。 9、床体前部带有氧气瓶托架，可放置 5L 氧气瓶，以便急救使用。 10、平车头尾带有对角输液架插孔，并配有 1 根输液架，方便患者输液； 11、辅助装置：带有厚度 3CM 牛津布车垫，带有 2 条安全绑带，在紧急运送病人时，可保护病人不从运送推车掉落，是急诊室、ICU、病房推运病人及当急诊床、ICU 床的最佳选择。 三、基本配置清单： <table><tr><td>1、床体</td><td>1 套</td></tr><tr><td>2、床垫</td><td>1 张</td></tr><tr><td>3、护栏</td><td>1 副</td></tr><tr><td>4、输液杆架</td><td>1 根</td></tr><tr><td>5、氧气瓶架</td><td>1 个</td></tr><tr><td>6、脚轮</td><td>4 个</td></tr><tr><td>7、摇把</td><td>1 套</td></tr><tr><td>8、产品说明书</td><td>1 套</td></tr></table>	1、床体	1 套	2、床垫	1 张	3、护栏	1 副	4、输液杆架	1 根	5、氧气瓶架	1 个	6、脚轮	4 个	7、摇把	1 套	8、产品说明书	1 套	
1、床体	1 套																			
2、床垫	1 张																			
3、护栏	1 副																			
4、输液杆架	1 根																			
5、氧气瓶架	1 个																			
6、脚轮	4 个																			
7、摇把	1 套																			
8、产品说明书	1 套																			
3	护理车	5 张	规格：1000*500*965mm 1. 适用于医护人员打扫床护理换洗衣物被单等 2. 主体用冷钢板喷塑工程结构组成，四柱承重，主体结构用 25mm*1.2mm 的圆管焊了接而成左边设计为一个抽屉三层平台装有单面围栏，上部左侧有一体成型推手方便操作。 平台尺寸为 450*520mm，右侧垃圾袋尺寸为 450*420*750，底部配有 4 个豪华静音脚轮，其中两个带刹车功能，两个不带刹车，防静电防缠绕，底板四角装有缓冲角防撞功能。																	
4	仪器车	5 张	尺寸：650*550*850mm 1. 采用不锈钢材料进行弯折、压折、焊接成型； 2. 面板、车身、层板、抽屉厚度 0.8mm； 3. 采用 3 寸万向轮 4 只，高耐磨，无噪音，可带刹车，稳定性好； 4. 车坚实、美观大方、操作灵活方便。 性能： 1：治疗车分为上下两层，均带有不锈钢护栏，上下层均带抽屉。采用静音滑轨，抽拉轻松灵活，上层抽屉有 20~30mm 空隙，可使视频电源线出入牵引，下层抽屉可存放一次性输液器、棉签、纱布等。 2：外型美观，平整、端正、四角平行，表面无锋棱、毛刺等明显缺陷，各焊接部件打磨平整光滑，抛光均匀。 3：配置优质高级静音脚轮，承重 50kg 重物时，推动轻松灵活，无蛇行行走及异常噪音。																	

5	治疗车	5张	1、尺寸 625*480*930mm; 2、产品适用于医护人员对病人抢救换药护理等; 3、整体 ABS 工程塑料双层台面, 凹陷设计, 台面配有软玻璃, 四柱承重设计, 铝合金立柱, 车体带中控锁, 抽屉配置两个抽屉, 分别一小抽 (抽屉面高 7 公分), 一中抽 (抽屉面高度 12 公分), 每抽内置 3*3 分隔片, 可自由分格 16 个药盒, 三折静音轮轨道, 304 不锈钢三面护栏。抽屉拉手为燕尾款式, 封口插槽式标识牌, 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标签式面积根据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 插槽式向上倾斜便于观望, 拉手内层磨具加厚手感更加踏实; 4、左侧配置: 置物篮一个; 5、右侧配置: 分色垃圾桶两个, 置物篮一个, 锐器盒两个; 6、车体配有可旋转污物桶两只; 7、豪华万向轮插入式静音脚轮四只, (二只带刹车功能, 二只不带刹)。 8、可在任意情况下使用刹车功能, 脚轮材料为高强度聚氨酯, 防卷发缠绕, 防静电, 移动灵活方便。	
6	抢救车	2张	规格尺寸: 850*520*950mm 750*475*920MM 1. 主要由铝·钢·ABS 工程塑料结构组成; 四柱承重; 2. ABS 弧形底面注塑工艺成型两侧带有扶手, 专业锐器盒, 可左右任意摆放, 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 凹陷尺寸: 512*433*12mm 台面配有 304 材质不锈钢护栏, 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 3. 车体左侧: 隐藏式伸缩副工作台、档案盒; 4. 车体右侧: 配有隐藏式伸缩输液架、ABS 双污物桶分色; 5. 车体背后: 除颤板, 隐藏式伸缩氧气瓶支架, 活动 5 米电源线; 6. 车体正面: 中控锁, 配置有五层抽屉、第一二层小抽面 80mm, 内空: 424*375*68mm * 两中抽面 120mm 内空: 424*375*110mm * 一深抽面 240mm 内空: 424*375*220mm 抽屉内 3*3 分隔片, 可自由分隔, * 抽屉拉手为燕尾款式、封口插槽式标示牌、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标签式面积根据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插槽式向上倾斜便于观望、拉手内层模具加厚手感更加踏实; 7. 车体底部: 豪华万向插入式静音轮, 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 脚轮材料为高强度聚氨酯。防静电、防毛发缠绕、移动轻便灵活;	
7	输液车	5张	1. 规格 750*475*930MM 主要由铝·钢·ABS 工程塑料结构组成; 四柱承重; 2. ABS 弧形底面注塑工艺成型两侧带有扶手, 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 凹陷尺寸: 512*433*12mm 台面配有 304 材质不锈钢护栏, 台面上配透明软玻璃; 3. 车身配有一抽屉, 高度 120mm 内空: 424*375*110mm 三折静音导轨, 抽屉内部 3*3 分隔片, 可自由分隔; 抽屉拉手为燕尾款式、* 封口插槽式标示牌、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标签式面积根据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插槽式向上倾斜便于观望、拉手内层模具加厚手感更加踏实; 中间有一置物盆尺寸: 424*375*110mm 4. 车体背后: 配有隐藏式伸缩龙门输液架; 5. 右侧: 锐气盒, ABS 双污物桶。	

			6. 车体底部置物盆注塑一体成型尺寸：500*413*75mm 可放入大量的物品。	
8	污物车	2 张	1. 规格尺寸：800*600*900MM 2. 优质不锈钢材料焊接而成。 3. 上盖密闭性强，防异味，ABS 工程原料注塑成型。 4. 脚踏开合先进的缓冲设计，闭合静音。 5. 优质布袋，蓝黄两种颜色差异化区分。 6. 底部有弹性防撞装置，搭载质保五年的超静音医用脚轮高弹性的轮胶。	
9	输液泵	2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输液泵必须具备 CFDA 注册证及登记表； 2、用途：在 ICU、手术室、儿科等科室使用，用于精确输液 3、一般规格和要求： 3.1 设备先进、结构合理、加工精密 3.2 模块式设计，能与床旁输液工作站结合组成床旁输液管理系统； 3.3 无需附件可实现多泵叠加，便于转运管理，容易操作、养护和维修； 4、主要技术和性能要求： 4.1 安全要求： 4.1.1 安全防护可靠，防护类型：IP23； ▲4.1.2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4.1.3 泵片用防水膜保护，防止药液进入机器内部，易于清洁和消毒。 4.1.4 阻塞回撤功能（Anti-Bolus）：当管路阻塞报警时，自动回撤管路压力，避免意外丸剂量伤害患者； ▲4.1.5 气泡探测：超声气泡探头，可探测 $\geq 20 \mu\text{L}$ 的单个气泡，单个气泡大小分 $20 \mu\text{L}$ 、 $50 \mu\text{L}$ 、 $100 \mu\text{L}$ 、 $250 \mu\text{L}$ 、 $500 \mu\text{L}$ 、 $800 \mu\text{L}$ 共 6 档可调；连续气泡监测功能： 4.1.6 自动键盘锁：ON/OFF，锁键盘时间 1-5min 可调；可打开或关闭此功能。 4.2 精度要求： 4.2.1 精度 $\leq \pm 5\%$ 4.3 基本要求： ▲4.3.1 速率范围：0.1-1700ml/h； 4.3.2 预置总量范围：0.1-9999.99ml，递增：0.01ml； ▲4.3.3 排气：0.1-1700ml/h 4.3.4 KVO：0.1-5.0ml/h，递增 0.1ml/h； ▲4.3.5 支持在输液泵上编辑输液器品牌名称，可校准自定义输液器； ▲4.3.6 不小于 3.0 英寸 TFT 彩色大屏幕，同屏显示：速率、当前输液状态、预置量、累计量、剩余时间、输液器品牌、电池容量、药物名称、报警压力阈值和在线压力、报警信息； ▲4.3.7 立体凸起式报警灯设计，报警观察范围可达 270 度 ▲4.3.8 具备导航指引功能，机器界面能提供装管指引和文字指引信息 4.3.9 具有 4 种输液模式可选：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 ▲4.3.10 电池工作时间 ≥ 9 小时@25ml/h； 4.3.11 供电：AC 100V-240V，50/60Hz，DC 10-16V；	

		4.3.12 RS232 接口：数据传输、护士呼叫、DC 连接； 4.3.13 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中文显示病人信息等。 4.3.14 支持药物库，可储存 2000 种药物信息。 ▲4.3.15 可设置药物颜色标识，并在注射泵屏幕上显示，支持大于 10 种颜色。 二、配置要求 1、输 液 泵 1 台 2、电 源 线 1 根 3、说 明 书 1 本 4、操 作 卡 1 张 5、合 格 证 1 张 6、保 修 卡 1 张 7、固 定 夹 1 个 8、螺 钉 4 个 9、弹 垫 4 个	
10	注射 泵	2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用途：在 ICU、手术室、儿科等科室使用，用于推动注射器进行液体注射。 2、一般规格和要求： 2.1 设备先进、结构合理、加工精密； 3、主要技术和性能要求： 3.1 安全要求： 3.1.1 安全防护可靠，防护类型：CF I、IP24、IEC60601-1-2/YY0505、主副 CPU； 3.1.2 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3.1.3 压力报警阈值 3 档可调； 3.1.4 阻塞回撤功能（Anti-Bolus）：当管路阻塞报警时，自动回撤管路压力，避免意外丸剂量伤害患者； 3.1.5 防虹吸功能：防止药液在暂停期间任意流出； 3.1.6 满足救护车标准，适合在户外急救和车载情况下使用 3.2 精度要求： 3.2.1 速率$\geq 1\text{ml/h}$：精度$\leq \pm 2\%$； 3.2.2 快速启动功能：实现快速给药、缩短给药延迟时间； 3.2.3 在线滴定功能：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 3.3 基本要求： 3.3.1 速率范围：0.1-1500ml/h，递增：0.1ml（0.1-999.9ml/h）； 3.3.2 预置总量范围：0.1-9999ml，递增：0.1ml； 3.3.3 预置时间范围：00:00:01-99:59:59（h:m:s）； 3.3.4 快推“bolus”：0.1-1500ml/h，以 0.1ml/h 递增，具有自动和手动快推“bolus”可选； 3.3.5 KVO：0.1-5ml/h，递增 0.1ml/h； 3.3.6 自动识别注射器规格：5ml、10ml、20ml、30ml、50ml； 3.3.7 屏幕不小于 3”，同屏显示：速率、当前注射状态、已注射量、注射器规格、电池容量、报警压力档位和在线压力、报警信息；

		3.3.8 整机重量不超过 1.8kg，主机自带提手，方便携带 3.3.8 分低级、中级、高级三级报警，并分别以声光提示，同时显示具体报警信息； 3.3.9 高级报警信息：阻塞、电池耗尽、完成、KVO 完成、注射器排空、注射器脱落； 中级报警信息：系统异常、待机时间结束； 低级报警信息：无操作、电池电量低、未安装电池、接近完成、网电源脱落、通讯中断、联机失效； 3.3.10 具有 3 种注射模式可选：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 3.3.11 电池工作时间 > 6 小时@5ml/h，可升级至 > 12 小时@5ml/h 3.3.12 供电：AC 100V-240V，50/60Hz，DC 10-16V； 3.3.13 信息储存：自动储存 1500 条以上的操作信息； 3.3.14 RS232 接口：数据传输、护士呼叫、DC 连接； 4、技术服务 4.1 技术文件：提供技术文件资料，使用说明，操作卡； 4.2 操作培训：厂家或代理商负责培训医务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并提供长期技术支持。 5、售后服务及维修： 5.1 维修站及工作情况：在国内有专业维修中心，有专职维修工程师负责维护及维修负责上门安装、维护及维修，响应时间 < 24h； 5.2 保修期：5 年，终身维修。 二、配置要求 1、注射泵主机 1 台 2、电源线 1 根 3、说明书 1 本 4、合格证 1 张 5、固定夹 1 套 6、保修卡 1 张 7、M5x12 螺钉 2 颗	
11	电子 血压 计	3 台 一、产品特点 1、●大屏显示●袖带佩戴检测 2、●心律不齐检测●误动作提示检测 3、●语音播报●三次平均值显示 4、●智能加压●时间显示 二、技术参数 1、显示方式：LCD 数字显示 2、测量方法：示波测定法 3、测量范围： 4、压力测量范围：0-280mmHg（0-37.3kpa） 5、脉率：40~200 次/分 6、精度：压力：±3mmHg（±0.4kPa）以内脉率：读数的±5%以内 7、运行模式分类：连续运行 8、电气安全分类：内部电源供电设备	

		9、II类设备，BF型应用部分 10、设备类型：非AP/APG设备（不能在有与空气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或与氧或氧化亚氮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情况下使用的设备） 12、进液防护程度：IPX0 压力传感器：半导体式压力传感器 13、加压方式：压力泵自动加压 14、产品特点及技术参数 15、排气方式：自动快速排气 16、电源：4节5号干电池（DC6V）或电源适配器 17、输入AC100V~240V，50/60Hz，0.15A 18、输出DC 6V600mA 19、电池寿命：4节5号高性能碱性干电池能测量约300次[在室温23℃，每次加压至190mmHg（25.3kPa）的条件下] 20、适合臂围：22~32cm（厘米） 21、外形尺寸：约长127×宽93×高74mm（毫米）本体重量：约280g（不含电池） 声明：本设备所测量的血压值和听诊法的测量值等价，其误差符合YY0667-2008规定的要求。 相关说明信息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咨询。 三、使用及存储条件 工作温湿度：+5℃~+40℃ 15%RH~80%RH 工作大气压力：80kPa~105kPa 运输、保存温湿度：-20℃~+55℃15%RH~80%RH，且无冷凝现象运输、保存大气压力：80kPa~105kPa ●工作环境：避开电磁干扰、震动及噪音环境	
12	电子 体温 计	2 台	1、电源电压：内部电源供电设备，碱性钮扣电池（LR41，1.5V±0.1V） 2、电池寿命：约1000次（实测5~10分钟/次） 3、感温部：热敏式电阻 4、测量方式：实测 5、体温显示及精度：数字显示 6、防水等级：IPX0 7、电气安全分类：B型应用部分 8、运行模式：间歇运行 9、非AP/APG设备（不能在有与空气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或与氧或氧化亚氮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情况下使用的设备）温度显示范围低于35.3℃、35.3~36.9℃、37.0~39.0℃ 最大误差低于±0.3~±0.2~±0.1 温度显示范围39.1~41.0℃ 高于41.0℃
13	手持 脉搏 血氧 饱和度 测定仪	2 台	1、血氧饱和度（SP02） 1.1 测量范围：35%~100% 1.2 测量精度：70%~100%：±2% 50%~69%：±3% 1.3 默认报警值：90% 2、脉率（PR） 2.1 测量范围：30bpm~240bpm 2.2 测量精度：±2%或±2bpm，取大值

		2.3 脉率报警范围：上限报警：120bpm；下限报警：50bpm 2.4 脉率报警误差 $\pm 2\%$或± 2 bpm，取大值 3、血流灌注指数（PI） 3.1 测量范围：0.2%~20% 3.2 测量精度： 0.2%~2% $\pm 0.1\%$ 2%~10% $\pm 1\%$ 10%~20% $\pm 2\%$ 4、抗干扰能力 4.1 抗自然光干扰能力：在室内自然光及现有照明光源下的血氧测量值与暗室条件下的测量值相比，偏差小于$\pm 1\%$ 4.2 抗人造光干扰能力：在脉搏血氧仿真器的测试条件下能准确测量脉搏血氧饱和度值和脉率值 5、电源 5.1 电源要求：2 节七号（AAA）1.5V 碱性电池 5.2 电压范围：2.7V~3.3V 5.3 工作电流：$\leq 50\text{mA}$ 6、外形 6.1 外形尺寸：长 56×宽 34×高 30（mm） 6.2 净重：60g（含电池） 7、环境要求 7.1 使用温度：5℃~40℃ 7.2 保存温度：-20℃~55℃ 7.3 环境湿度： 7.4 工作湿度：30%~80% 7.5 保存湿度：10%~93% 7.6 大气压力： 工作范围：70kPa~106kPa 贮存范围：50kPa~107.4kPa	
14	心电监护仪	5 套 病人监护仪： （一）技术参数要求 1：整机要求： 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 1.2、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1.3、≥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 800*600 像素或更高，≥ 8 通道波形显示。 1.4、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 1.5、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 1.6、屏幕倾斜 10~15 度设计，符合人机工程学，便于临床团队观察和操作。 1.7、可支持遥控器无线远程操作监护仪。 1.8、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 ▲1.9、安全规格：ECG，TEMP，IBP，SpO2，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1.10、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 年。 1.11、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40 种，在厂家手册中清晰列举清洁剂的种类。 1.12、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107.4kPa。 1.13、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 C。 1.14、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1.15、防水等级≥IPX2。 1.16、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 0.75 米 6 面跌落测试。 2：监测参数： 2.1、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2.3、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 2.6、支持≥2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图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 2.9、提供 SpO2, 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 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 4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 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 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3：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3.3、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4、支持≥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3.5、≥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6、≥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 3.7、≥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 3.8、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3.9、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 3.10、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2、可升级配置临床评分系统，如 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英国早期预警评分），	
--	--	--	--

		可支持定时自动 EWS 评分功能。 3.13、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 ▲3.14、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 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5、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6、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7、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 USB 接口导出到 U 盘。 （二）配置要求 <table><tr><th>序号</th><th>名 称</th><th>数量/台</th></tr><tr><td>1</td><td>触摸屏主机</td><td>1</td></tr><tr><td>2</td><td>心电附件（3/5 导）</td><td>1</td></tr><tr><td>3</td><td>一次性心电电极</td><td>1</td></tr><tr><td>4</td><td>血氧探头主电缆</td><td>1</td></tr><tr><td>5</td><td>指套式血氧探头</td><td>1</td></tr><tr><td>6</td><td>无创压外接导气管</td><td>1</td></tr><tr><td>7</td><td>无内胆袖套</td><td>1</td></tr><tr><td>8</td><td>国标电源线</td><td>1</td></tr><tr><td>9</td><td>锂电池</td><td>1</td></tr><tr><td>10</td><td>中文操作卡</td><td>1</td></tr><tr><td>11</td><td>使用说明书</td><td>1</td></tr><tr><td>12</td><td>序列号小标贴</td><td>4</td></tr><tr><td>13</td><td>设备保修卡</td><td>1</td></tr><tr><td>14</td><td>产品合格证</td><td>1</td></tr></table>	序号	名 称	数量/台	1	触摸屏主机	1	2	心电附件（3/5 导）	1	3	一次性心电电极	1	4	血氧探头主电缆	1	5	指套式血氧探头	1	6	无创压外接导气管	1	7	无内胆袖套	1	8	国标电源线	1	9	锂电池	1	10	中文操作卡	1	11	使用说明书	1	12	序列号小标贴	4	13	设备保修卡	1	14	产品合格证	1	
序号	名 称	数量/台																																														
1	触摸屏主机	1																																														
2	心电附件（3/5 导）	1																																														
3	一次性心电电极	1																																														
4	血氧探头主电缆	1																																														
5	指套式血氧探头	1																																														
6	无创压外接导气管	1																																														
7	无内胆袖套	1																																														
8	国标电源线	1																																														
9	锂电池	1																																														
10	中文操作卡	1																																														
11	使用说明书	1																																														
12	序列号小标贴	4																																														
13	设备保修卡	1																																														
14	产品合格证	1																																														
15	中央监护系统	1 台	中心监护系统： （一）技术参数要求 ▲1、≥19” 彩色 TFT 超薄屏显示，分辨率≥1280x1024，配合大字体显示方式，适合于复杂的监																																													

		测环境 2、有线、无线、遥测多元化自由组网方式。可同时全面监护多达 60 床的重症监护病人，以提供较强的未来扩展空间 3、可同屏显示 16 张床位信息，多达 20 余种窗口布置任意选择，方便同时监护多床位的重症病人。每张床位可同时显示波形≥ 4 通道； 4、可分屏显示重点床位观察，可显示病人所有生理监测参数及趋势数据，可同屏显示≥ 4 小时所有参数动态趋势，波形显示≥ 12 道，并具备压缩波形显示功能； ▲5、数据处理功能： ≥ 2 万个历史病人数据存储、≥ 240 小时趋势回顾、≥ 700 条无创血压测量回顾、≥ 700 条 CO 测量结果回顾、≥ 700 条 12 导分析结果结果回顾、≥ 700 条报警事件回顾、≥ 72 小时全息波形回顾 6、双向控制：监测中心与各床旁、各监测单元的监护仪均可对病案信息、报警级别、报警上下限、无创血压测量方式等操作进行双向一站式处理，并具备自动、手动、床旁（各监测单元）、监测中心 4 种灵活的病人管理模式。 7、可将中央台中病人信息（包括趋势图回顾、趋势表回顾、波形回顾、CO 回顾、NIBP 回顾、报警列表回顾、报警事件回顾、药物计算、血液动力学计算等）导出到移动硬盘存储，保存后的文件可以在其它计算机上采用 Internet Explorer 浏览器打开； 8、可连网，可连接病人监护仪。 9、中文操作界面，声光双重三级报警，心率失常报警，五种药物浓度计算功能，滴定表计算功能。 （二）配置要求 1、主机 1 台 2、显示器 1 台 3、打印机 1 台 4、加密狗组件 1 套 5、快速恢复安装指南 1 套 6、三芯电源线 1 根 7、使用说明书 1 套 8、设备保修卡 1 份 9、序列号小标贴 1 份	
16	心电图机	2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导联模式：Wilson 体系； 2、输入电路：浮地输入、具有除颤保护电路； 3、采集方式：12/15/16/18 导联同步采集； 4、灵敏度（增益）：5mm/mV、10mm/mV、20mm/mV，误差不超过$\pm 5\%$； 5、走纸速度：12.5mm / s、25mm/s、50mm/s，误差不超过$\pm 5\%$； 6、耐极化电压：$\geq \pm 300\text{mV}$； 7、共模抑制比：$\geq 100\text{dB}$； 8、滤波：无、标准、增强、标准（低通 150）； 9、频率响应：0.05Hz~150Hz，适用于成人、儿童； 10、显示屏：10.1 寸电容式触摸彩色液晶屏，分辨率 1280x800 像素；

		11、显示方式：支持 12/15/16/18 导心电波形显示； 12、数据存储：内部存储>10000 份病例，支持外接 SD 卡，支持 U 盘； 13、系统语言：中文、英文； 14、具有导联脱落提示，可直观提示脱落导联，方便医生操作； 15、具有待机功能，可手动唤醒； 16、心电信号采集时间：默认 10s，时间可设置，支持长时间采集； 17、记录功能：热敏点阵打印； 18、记录纸规格：210mm 卷纸； 19、记录模式：自动、手动； 20、屏幕显示内容：心电波形显示、心率、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状态、系统时间、患者信息、电池电量。 21、采样率：4000Hz，时间偏移：98 μs，幅度量化：0.04 μV/LSB。 22、数据传输：WLAN 功能 IEEE 802.11 a/b/g/n ； 以太网 10M/100M Base-T 端口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蓝牙 4.0 双模、3.0、2.1+EDR； 23 设备端口： 1 个 USB 接口（可存储数据、连接扫描枪）； 1 个 SD 卡插槽（可存储数据）； 1 个 LAN 网络接口； 预留 1 个专用接口； 预留 1 个 HDMI 专用接口； 24、可充电锂电池：DC 22.2V/2.6AH； 25、25 打印模式：激光 A4 纸打印； 26、外型尺寸：374mm(L)*281mm(W)*67mm(H)； 27、净重：3.35Kg； 28、记录纸规格：210mm(W)*20m(L) 高速热敏卷纸。	
17	除颤仪	1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测、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 2、除颤采用双相指数截断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3、最高除颤能量为 360J，提高除颤成功率和有效性。 4、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leq$4s，360J$\leq$8s。 5、标配锂电池，可支持 200J 除颤 100 次以上。 6、▲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分 18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 7、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 8、CPR 辅助功能，可指导 CPR 操作，符合 2010 国际 CPR 指南要求。 9、屏幕显示心电波形扫描时间$\geq$16s，扫描长度$\geq$100mm。 10、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灯光等多种方式进行报警。 11、支持中文操作界面、AED 中文语音提示。 12、▲彩色 TFT 显示屏$\geq$7"，分辨率 800$\times$600，最多可显示 3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13、配 50mm 记录仪，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可延迟打印心电，延迟时间≥10s。 14、可存储 24 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 15、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支持大能量自检（不低于 150J）、屏幕、按键检测。 16、▲整机（含电池、电极板）重量不超过 6.1kg。 17、可在-10℃ 环境正常工作，存储温度-30～70℃。 18、具备良好的防水性能，防水级别 IP44。 19、具备优异的抗跌落性能，裸机可承受 6 面 0.75m 跌落冲击。 （二）配置清单 <table><tr><th>分项配件</th><th>数 量</th></tr><tr><td>主机</td><td>1 台</td></tr><tr><td>记录仪(内置)</td><td>1 台</td></tr><tr><td>心电导联线</td><td>1 套</td></tr><tr><td>体外除颤电极板附件包</td><td>1 套</td></tr><tr><td>锂电池</td><td>1 块</td></tr><tr><td>三芯电源线</td><td>1 根</td></tr><tr><td>使用说明书</td><td>1 套</td></tr><tr><td>设备保修卡</td><td>1 份</td></tr><tr><td>序列号小标贴</td><td>1 份</td></tr><tr><td>合格证</td><td>1 份</td></tr></table>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 台	记录仪(内置)	1 台	心电导联线	1 套	体外除颤电极板附件包	1 套	锂电池	1 块	三芯电源线	1 根	使用说明书	1 套	设备保修卡	1 份	序列号小标贴	1 份	合格证	1 份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 台																								
记录仪(内置)	1 台																								
心电导联线	1 套																								
体外除颤电极板附件包	1 套																								
锂电池	1 块																								
三芯电源线	1 根																								
使用说明书	1 套																								
设备保修卡	1 份																								
序列号小标贴	1 份																								
合格证	1 份																								
18	无创呼吸机 1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适用于成人和小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能够满足危重症患者的无创通气需求。 ▲2、彩色触摸电容屏（≥15.6 英寸），分辨率≥1920*1080，中文操作界面。支持手势操作，支持无菌手套操作。 ▲3、采用涡轮系统供气方式，最大峰流速≥280L/min。 4、氧浓度精确可调（21-100%），可选配氧浓度实时监测。 5、通气模式：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CPAP、自主通气模式 S、时控通气模式 T、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自主/时控通气+模式 S/T+。 ▲6、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流速和氧浓度可设，氧疗最大流速≥80L/min，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7、氧疗模式下可监测患者血氧和自主呼吸率，并可呈现趋势图，辅助医护人员氧疗效果评估和失败预测。 ▲8、呼吸同步增强技术，吸气和呼气灵敏度自动调节，且支持 1-6 档手动调节吸气触发和呼气切换灵敏度。 9、具有压力释放功能、延时升压和增氧功能。 ▲10、具备自动漏气补偿功能，最大漏气量≥120L/min。 11、支持识别和设置不同类型呼吸面罩和呼气端口的选择。 12、屏幕显示：多至 5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 13、实时监测病人端泄漏量和总泄漏量。 14、≥180 分钟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15、可选配 SpO2 模块和 CO2 模块监测。 16、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缓存大于 45 张屏幕文件）。 17、主要设置参数 17.1 持续气道正压 CPAP：4-30 cmH2O 17.2 吸气正压 IPAP：4-50 cmH2O 17.3 支持压力：4-50 cmH2O 17.4 呼气压力 EPAP：4-30 cmH2O 17.5 潮气量：50ml—2500ml 17.6 呼吸频率：1-60 次/min 17.7 吸气时间：0.2—5s 17.8 氧浓度：21%—100%可调，调节精度 1% 17.9 压力上升时间：1- 6 档可调 17.10 延时升压时间：OFF，1-60min 18、监测参数 18.1 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 18.2 潮气量监测：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等参数监测； 18.3 呼吸频率监测：呼吸频率、病人触发百分比监测； 18.4 实时提供监测参数≥12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10000 条事件记录； 19、报警参数 19.1 具有智能逻辑判断及报警链管理，报警可采用图形化和文字指引进行故障提示 19.2 分级报警和声光报警 19.3 气道压力：过高/过低报警 19.4 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19.5 潮气量：过高/过低报警 19.6 呼吸频率：过高/过低报警 19.7 吸入氧浓度：过高/过低报警 19.8 电源、气源中断报警 19.9 电池电量低报警 20、支持信息互连：能够和监护仪、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 21、具备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 二、配置要求 1、主机 1 台 2、三芯电源线 1 根 3、氧气软管 1 根 4、一次性附件包 1 套 5、支撑臂 1 根 6、锂电池 1 块 7、使用说明书 1 套 8、设备保修卡 1 份 9、序列号小标贴 1 份	
--	--	---	--

		10、合格证 1 份 11、台车 1 台	
19	心肺复苏仪	1 台 1 要求适用范围： 1.1 符合最新国际 2020 版 AHA 和 ERC 心肺复苏及心血管急救指南中关于心肺复苏替代技术和辅助装置的相关规范，适用于对心跳呼吸骤停的成年患者进行胸外按压等心肺复苏抢救。 2 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2.1▲按压技术：采用单点按压结合胸廓束带方式，通过胸泵和心泵机制、模拟心脏搏动原理的智能心肺复苏技术，能比徒手 CPR 更高效率地改善血流动力学效应，减少复苏过程引起的损伤。 2.2 按压频率在 100-120 次 / 分钟范围内，实际按压频率与设置值误差 $\leq \pm 1$ 次/分钟。 2.3 按压深度在 30-60mm 范围内，实际按压深度与设置值误差 $\leq \pm 2$ 。 2.4 按压释放比至少包括：1:1。 2.5 按压通气模式包括：连续按压模式，30:2 模式，CPR 联动模式。 2.630:2 模式下，30 次按压后，2 次通气停顿时间 ≤ 3 秒。 2.7▲采用硬质背板，便于快速安装固定病人，缩短准备时间，提高心肺复苏抢救效率。 2.8▲具有按压深度窗口，可显示实际按压深度，参数可视化。 2.9▲最大工作倾斜度： $\geq 45^\circ$ ，在主机工作倾斜度范围内工作状态下，实际按压频率与设定值误差 $\leq \pm 3$ 次/分钟。实际按压深度与设定值误差 $\leq \pm 0.3$ 厘米，确保下楼梯、转运途中能维持持续稳定的胸腔按压。 3、安全可靠要求： 3.1▲驱动方式：电动电控。 3.2 电池运行时间：新电池充满电情况下，单块电池最大运行时间不少于 60 分钟。 3.3▲电池最大充电时间： ≤ 2 小时。 3.4 外部交流电源：可接 220V 交流电，持续稳定实施长时间胸腔按压，并同时给予电池充电。 3.5 具有电量指示，低电量指示灯闪烁警示后，仍可连续工作时间约 15 分钟，在不中断按压的状态下，连接外部交流电源，确保持续稳定的胸腔按压。 3.6 紧急关闭：当主机发生错误，不能继续工作时，可暂停、停止按压或关闭主机。 3.7 按压头手动归位：当主机发生错误，若按压头未归位，能够手动将按压头推回零位。 3.8 环境试验应符合 GB/T 14710-2009 中气候环境试验 II 组，机械环境试验 II 组的规定。 3.9 运输试验、电源电压适应能力试验应分别符合 GB/T 14710-2009 的规定。 3.10 车载运行性能：在三级公路、行驶速度 40km / h，运行 200km 状态下，能持续稳定实施胸腔按压，以满足长距离转运期院外急救的使用需求。 4、数据存储和传输： 4.1▲终端显示屏：具有不小于 2.4 英寸 TFT 彩色屏，同屏显示所有参数，无需翻页，操作便捷，节约时间。 4.2 具有 USB 接口,用于软件维护与升级。 4.3▲具有 16G 以上超大内存。 5、蓝牙连接功能： 5.1▲心肺复苏机能与呼吸机进行蓝牙连接，实现按压与通气同步联动。 其他要求： 6.1▲主机（含电池）重量 ≤ 3.5 Kg，小巧轻便，适用于多种急救场景。	

			6.2 通过航空适航 RTCA DO 160G 认证。 6.3 通过 EN1789 《医用车辆和其设备道路救护车标准》。	
20	可视喉镜	1 台	1、显示器能上下 0°~130° 转动，左右 0°~270° 转动 2、一次性喉镜片摄像头与镜片前端的最高垂直距离≤30mm 3、一次性喉镜片可插入镜片长度：108mm 4、渐缩型镜片前端厚度：12.5mm 5、镜片角度：42 度 6、视场角 60°±15% 7、摄像头内置的全密封防水设计高功率 LED 光源，光照度≥150Lux 8、显示器像素为 720*480 9、分辨率≥7.87LP/mm 10、纺锤型短手柄设计，握持舒适 11、具有特殊防雾功能 12、充电器输入：100-240VAC 50/60Hz 13、充电器输出：5V，1200mA 14、充电时间：≤3 小时 15、持续放电时间：≥3 小时 16、充电次数：≥300 次 17、内置可充电式锂电子聚合物电池	
21	有创呼吸机	3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基本特征 ▲1.1 适用于对成人、小儿和婴幼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机型新颖，中文操作界面。 1.2 采用≥15 英寸彩色 TFT 触摸控制屏幕，分辨率 1920*1080。 1.3 屏幕显示：多至 5 道波形同屏显示，可提供 4 种环图，支持呼吸环、波形和监测参数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 1.4 自检功能，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泄漏量和顺应性，测试流量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 1.5 ≥9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电池（1 块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1.6 气动电控呼吸机 1.7 可选配备用空气气源，可在断气断电状态下继续工作 1.8 具备实时气源压力电子显示。 1.9 具备有创通气模式。 1.10 具备高流量氧疗功能。 1.11 病人信息，当前的设置参数、报警限和趋势，日志等数据可导出。 ▲1.12 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可缓存 10 张以上截屏文件）。 1.13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 1.14 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内置金属膜片流量传感器，精度高，寿命长，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 1.15 可选配旁流 CO2 监测。 1.16 可选配主流 CO2 监测，同时监测气道死腔 V_{Daw} 和肺泡通气量 V_t 等参数，可以监测容积	

		-二氧化碳图；可进行肺泡通气计算 1.17 可选配 SpO2 监测，提供 SpO2 和 PR 监测值，提供脉搏波 1.18 可选配顺磁氧 2.呼吸模式及功能 2.1 标配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 A/C 和 SIMV、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2.2 可选配备高级模式：自动适应性压力调整容量控制功能（如 AUTOFLOW 或者 PRVC 等）；压力释放通气 APRV 和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模式（PRVC-SIMV）、自适应分钟通气量通气 AMV、容量支持通气 VS、心肺复苏通气 CPRV。 2.3 其他功能：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雾化、增氧、吸痰程序，NIF、PEEPi 及 P0.1 测定 2.4 可选配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值。 2.5 具有自动插管阻力补偿（ATRC）功能，选择不同孔径的气管插管，呼吸机可以自动调节送气压力，使插管末端的压力与呼吸机压力设置值保持一致。 2.6 具有智能同步技术，可以将呼气触发灵敏度设置为【Auto】，自动调节至最佳值，提高人机同步。或者在 5%~85%范围内手动灵活调节。 ▲2.7 标配氧疗功能，可以调节氧疗流速（2~60L/min）和氧浓度 2.8 可选配脱机功能，用户可定制脱机指征，提供信息全面的脱机功能看板，一键启动 SBT，规范脱机流程。 2.9 可选配肺复张功能，提供控制性肺膨胀法（SI）进行肺复张。 2.10 可选配辅助压监测，提供两个辅助压采样口，可同时监测双通道辅助压。具有单位理想体重输送的潮气量（TVe/IBW）的设置及监测功能 3. 设置参数 3.1 潮气量：20ml—4000ml 3.2 呼吸频率：1-100/min 3.3 吸气流速：6-180L/min 3.4 SIMV 频率：1-60/min 3.5 吸/呼比：4:1—1:10 3.6 最大峰值流速：180L/min 3.7 吸气压力：1—100 cmH2O 3.8 压力支持：0—100cmH2O 3.9 PEEP：0~50 cmH2O 3.10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0.5cmH2O，或 OFF 3.11 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 min，或 OFF 3.12 氧浓度：21—100vol. % 3.13 叹息功能：有 4. 监测参数 4.1 气道压力：PEEP、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等监测 4.2 每分钟呼出通气量：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泄漏分钟通气量的监测	
--	--	---	--

		4.3 潮气量的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 4.4 呼吸频率监测：总的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的监测 4.5 可选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二氧化碳/时间，脉搏波/时间、辅助压/时间波形 4.6 吸入氧浓度的监测 4.7 具有压力/容积、流速/容积、流速/压力环，V-CO₂ 曲线，4 种呼吸环监测。 4.8 肺的力学：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时间常数、呼吸功的监测。 4.9 实时监测压力-时间曲线形态，并量化为牵张指数 Stress Index 以提示肺损伤风险 4.10 实时监测压力/容积环形态，并量化为肺过度膨胀系数 C₂₀/C 以提示肺损伤风险 4.11 可监测参数≥96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5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 5. 其他功能 5.1 便利的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 5.2 能够和同一品牌模块化监护仪连接，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实时显示到监护仪上，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 二、配置要求 1、主机 1 台 2、三芯电源线 1 根 3、氧气软管 1 根 4、一次性附件包 1 套 5、呼气阀流量传感器 1 个 6、支撑臂 1 根 7、锂电池 1 块 8、使用说明书 1 套 9、设备保修卡 1 份 10、序列号小标贴 1 份 11、合格证 1 份 12、台车 1 台	
22	有创呼吸机	1 台 一、基本特征 1. 适用于对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机型新颖，中文操作界面。 2. ▲采用≥15.5 英寸彩色 TFT 电容触摸屏，分辨率 1920*1080，支持手势滑动操作，支持无菌手套操作，用户触摸操作更流畅反馈更灵敏，有效解决传统触摸屏模糊可视性差。 3. 屏幕显示：多至 5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动态肺图、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可提供 4 种环图，支持呼吸环图、波形和监测参数同屏显示。 4. 自检功能，可分别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泄漏量和顺应性，和流量传感器、压力传感器、氧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的测试 5. ≥9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1 块电池），≥180 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2 块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6. 气动电控呼吸机 7. ▲可选配一体化集成式备用空气气源，可在断气断电状态下继续工作 8. ▲标配实时气源压力电子显示。	

		9. 病人信息，当前的设置参数、报警限和趋势，日志等数据可导出。 10. 5000 条事件日志，连续 96 小时多参数趋势数据 11. 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可缓存 45 张以上屏幕文件）。 12.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院内交叉感染。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内置金属膜片流量传感器，精度高，寿命长，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院内交叉感染； 13. 标配一体化模块插件箱，可兼容原装同品牌常用监护模块，便于将来呼吸机功能升级和扩展； 14. 可选配（原装同品牌）旁流 CO2 模块监测； 15. 可选配主流 CO2 模块监测，同时监测气道死腔 VDaw 和肺泡通气量 Vtalv 等参数，可以监测容积-二氧化碳图；可进行氧合指数 OI 和 P/F 值的计算； 16. 可选配（原装同品牌）SpO2 模块监测，提供 SpO2 和 PR 监测值，提供脉搏波； 17. 可选配顺磁氧 18. ▲具备图形化显示功能，能实时动态图形化显示患者气道阻力、肺顺应性、自主呼吸和分钟通气量等肺部力学参数； 二、呼吸模式及功能 1. 标配模式：容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V-A/C 和容量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 V-SIMV（容量模式流速波形可调方波、50%或 100%递减波）；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 P-A/C 和压力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 P-SIMV；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模式 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 2. 可选配高级模式：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如 AUTOFLOW 或者 PRVC 等）、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RVC-SIMV）；气道压力释放通气 APR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模式 DuoLevel；容量支持通气 VS；智能通气模式（如自适应分钟通气 AMV，自适应支持通气 ASV 等），心肺复苏通气模式（如 CPRV，CPR mode 等）； 3. 无创通气模式，包含 P-A/C、P-SIMV、CPAP/PSV、DuoLevel、APRV 和 PSV-S/T 等模式 4. ▲氧疗模式：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氧疗流速（最大 80L/min）和氧浓度可设，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经湿化器加湿加温后氧疗效果更佳。 5. 经鼻持续气道正压通气 nCPAP 6. ▲先进的智能同步技术（如 IntelliCycle，IntelliSync），自动调节吸气触发/呼气触发灵敏度，自动调节压力上升时间，提高病人自主呼吸时的舒适度和人机同步性，无需医护人员频繁手动调节参数。 7. 其他功能：叹息功能、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一体化雾化功能、智能增氧吸痰功能； 8. 具有自动插管阻力补偿（如 ATRC，TRC）功能； 9. ▲可选配脱机辅助工具，用户可定制脱机指征并设定报警范围，提供全面的脱机信息看板，一键启动 SBT（自主呼吸实验），规范脱机流程； 10. 具有 NIF、RSBi 及 P0.1 等脱机参数监测和测量； 11. 可选配肺复张工具，提供控制性肺膨胀法（SI）进行肺复张，可一键启动并能提供历史数据回顾； 12. 可选配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值； 13. 具有待机功能并可设定病人理想体重或身高，具有单位理想体重呼气潮气量（TVe/IBW）参数监测功能； 14. 基础流速可自动调节，范围：3-40L/min（有创）；10-65L/min（无创）； 三、设置参数 1. ▲潮气量：2ml—4000ml	
--	--	---	--

		2. 呼吸频率：1-150/min 3. 吸气流速：2-180L/min 4. SIMV 频率：1-60/min 5. 吸/呼比：4:1—1:10 6. 最大峰值流速：180L/min 7. 吸气压力：1—100 cmH2O 8. 压力支持：0—100cmH2O 9. PEEP：0~50 cmH2O 10.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0.5cmH20，或 OFF 11. 流速触发灵敏度：0.1—20L/ min，或 OFF 12. 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 1-85% 13. 氧浓度：21—100vol. % 14. 叹息功能：有 四、监测参数 1. 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 2. 分钟通气量监测：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气体泄漏百分比等参数监测； 3. 潮气量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单位理想体重呼出潮气量； 4. 呼吸频率监测：总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的监测 5. 吸入氧浓度的监测 6. 实时监测压力/容积环形态，并量化为肺过度膨胀系数 C20/C 辅助临床判断与决策； 7. 实时提供监测参数≥92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5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 五、其他功能 1. 便利的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 2. ▲具有智能逻辑判断及报警链管理，报警可采用图形化和文字指引进行故障提示 3. 信息互连：能够和监护仪互联，支持同一品牌模块化监护仪连接，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监护上，继而连接中央站和 CIS 系统，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 4. 具备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		
23	雾化 泵	2 个	1、工作原理：通过压缩空气将药液雾化成极其微小的雾粒，作为气雾被病人吸入治疗。 2、主要材料：塑料 3、技术参数： 电源电压：AC220V±22V、50Hz±1Hz 最大雾化率：≥0.2mL/min 压缩泵最大压强：≥0.15MPa 熔丝管：RT15×20/1.6A（403A） 压缩泵自由空气流量：≥10L/min 噪音：≤60dB（A）外形尺寸：240×160×105mm 内包装尺寸：295×210×141mm（1 台/件）毛重净重：2.3/1.7kg 外包装尺寸：310×300×235mm（2 台/件）毛重/净重：5.2/3.4kg 附件清单：喷雾器 1 套、过滤棉 2 只	
24	便携	1	一、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式超声	台	1. 系统通用功能 1.1 ▲≥ 15.6 英寸高分辨率 LED 显示器，可根据环境光变化自动调节亮度 1.2 ▲触摸屏≥ 10 英寸，支持自定义按键 1.3 操作面板具备物理按键与触摸按键 1.4 探头接口 1 个，可扩展到 3 个 1.5 ▲整机重量$< 4.0\text{kg}$（含电池） 1.6 支持英语，中文，法语等语种 1.7 获得 SFDA 和 CE 认证 2. 二维灰阶模式 2.1 组织谐波成像 2.2 组织特异性成像 2.3 多角度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支持≥ 3 条偏转线，多级可调，支持线阵和凸阵探头 2.4 频率复合成像 2.5 斑点噪声抑制成像 2.6 回波增强技术 2.7 局部图像增强技术 3. M 型成像模式 3.1 彩色 M 型 3.2 ▲解剖 M 型，取样线≥ 2 条，可 360 度任意旋转 4.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4.1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4.2 双实时同屏对比显示 4.3 自动调节取样框的角度及位置 5. 频谱多普勒成像 5.1 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 5.2 连续多普勒 6. 一键自动优化，包括应用于二维、彩色、频谱模式、TDI 及造影 7. 图像放大技术 7.1 一键实现全屏放大 7.2 10 倍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8. 超声教学助手 二、 测量分析和报告 1. 常规测量软件包 2. 多普勒测量，自动或手动包络测量，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3. 妇科/产科专用测量软件包 4. 心脏功能专用测量软件包 5.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进行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一段距离的自动描记、自动生成测量数据结果	
-----	---	---	--

		6. 射血分数自动测量 三、电影回放及原始数据处理 1. 电影回放 1.1 所有模式下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1.2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5 分钟的电影 1.3 支持保存后的图像同屏对比分析 2. 原始数据处理，可对回放图像进行≥30 个参数调节 四、信息管理与存储 1. ≥硬盘 128G，为固态硬盘 2. 内置超声工作站，支持同步存储，即后台存储或导出图像数据的同时前台可以完成实时扫描，不影响检查操作 3. 支持直接一键存储至硬盘或 U 盘，突然关机或未结束检查关机资料不丢失 4.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支持单帧图像文件包含： DCM、TIFF、BMP、JPG 单帧，电影文件包括： CIN、AVI、DCM、MP4），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5. ▲支持主机一键将动态和静态图像快速传输至手机和电脑，并可对接收到的图像能够通过微信分享，添加标签、评论，便于会诊、交流 五、连通性 1. HDMI、USB3.0 接口、网络接口 2. 支持数据无线传输 3. DICOM3.0 系统 4. 多功能台车：可拆卸的储物篮，电源缆线专用放置架，防撞支架 5. 专用旅行箱，可装载主机、探头及相关备件 六、配置 1. 主机 1 台 2. 台车 1 个 3. 凸阵探头 1 把，频率范围：1.2-6.0MHz 4. 线阵探头 1 把，频率范围：3.0-13.0MHz，阵元数≥192 5. 心脏探头 1 把，频率范围：1.5-4.5MHz 6. 探头扩展器 1 个	
25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1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2.▲方法学：辉光型，酶促化学发光法或直接化学发光法； 3.▲检测速度：最快 220T/H； 4.最快出结果时间：不超过 18min； 5.▲检测项目：具有甲状腺、性激素、肿瘤标记物、传染病、心肌标志物、肝纤、高血压、AMH 等检测试剂，注册项目不少于 50 个； 6.▲进样仓：轨道式进样，可以连续添加样本；	

		7. 样本位：同时放置≥250 个样本； 8. 样本管理：具有在机稀释，自动复检、急诊优先功能； 9. 加样针技术：采用钢针加样，样本针携带率≤0.1PPM，具有液面探测、随量跟踪、立体防撞、堵针检测、空吸检测功能； 10. ▲试剂位：在机≥32 个冷藏试剂位； 11. 试剂位冷藏温度：2-8℃不间断冷藏，保证试剂品质； 12. 试剂瓶：一体化集成试剂瓶设计，试剂瓶口采用硅胶膜自封闭结构，防止试剂挥发变质； 13. ▲试剂瓶规格：50 人份/瓶、100 人份/瓶两种规格，更适合临床选择； 14. ▲具备试剂在线装载功能； 15. 反应杯：独立的单个反应杯设计，灵活方便； 16. 混匀方式：非接触式偏心涡旋混匀，自动转速监测； 17. 底物瓶：采用底部穿刺设计，避光充分，使用方便； 18. 甲状腺功能检测：采用第三代 TSH，功能灵敏度≤0.02mIU/L； 19. 定标要求：内置主曲线，二维码识别，三点校准，准确可靠； 20. 校准要求：具备经 SFDA 认证的校准品，并满足溯源性要求。 二、配置要求 <table><tr><th>序号</th><th>物料描述</th><th>单位</th><th>数量</th><th>是否标配</th></tr><tr><td></td><td>主机</td><td>EA</td><td>1</td><td>标配</td></tr><tr><td></td><td>常规样本架组件</td><td>EA</td><td>12</td><td>标配</td></tr><tr><td></td><td>质控样本架组件</td><td>EA</td><td>3</td><td>标配</td></tr><tr><td></td><td>定标样本架组件</td><td>EA</td><td>3</td><td>标配</td></tr><tr><td></td><td>急诊样本架组件</td><td>EA</td><td>1</td><td>标配</td></tr><tr><td></td><td>手工重测样本架组件</td><td>EA</td><td>1</td><td>标配</td></tr><tr><td></td><td>BM11 基本附件包（国内）</td><td>EA</td><td>1</td><td>标配</td></tr><tr><td></td><td>外置气泵组件</td><td>EA</td><td>1</td><td>选配</td></tr><tr><td></td><td>手持式二维码扫描器 USB 接口 电话线缆</td><td>EA</td><td>1</td><td>选配</td></tr></table>	序号	物料描述	单位	数量	是否标配		主机	EA	1	标配		常规样本架组件	EA	12	标配		质控样本架组件	EA	3	标配		定标样本架组件	EA	3	标配		急诊样本架组件	EA	1	标配		手工重测样本架组件	EA	1	标配		BM11 基本附件包（国内）	EA	1	标配		外置气泵组件	EA	1	选配		手持式二维码扫描器 USB 接口 电话线缆	EA	1	选配
序号	物料描述	单位	数量	是否标配																																																
	主机	EA	1	标配																																																
	常规样本架组件	EA	12	标配																																																
	质控样本架组件	EA	3	标配																																																
	定标样本架组件	EA	3	标配																																																
	急诊样本架组件	EA	1	标配																																																
	手工重测样本架组件	EA	1	标配																																																
	BM11 基本附件包（国内）	EA	1	标配																																																
	外置气泵组件	EA	1	选配																																																
	手持式二维码扫描器 USB 接口 电话线缆	EA	1	选配																																																
2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台	1. ▲处理能力：生化测试，单、双试剂项目恒速大于 2000 项/小时； 2. 生化分析方法：终点法，速率法，固定时间法； 3. 检测原理：包括比色法、比浊法、间接离子选择电极法； 4. ▲大于 105 个试剂位，支持 20-62mL 容量规格的“低残留”试剂瓶，试剂仓温度 2~8℃； 5. ▲具有试剂在线装载功能，即仪器在运行过程中可随时添加试剂； 6. ▲仪器可同时支持在线分析项目数：大于 70 个项目，可支持 1~4 试剂项目，支持浓缩试剂自动稀释，支持试剂扩容，同项目放置多瓶试剂； 7. 具有圆盘进样方式，通过圆盘进样方式加载的样本，其测试优先于轨道样本； 8. 支持样本自动稀释重测； 9. ▲模块化设计，可与同型号生化分析仪或同品牌化学发光分析仪级联升级； 10. 溯源性：生产厂家参考实验室通过 CNAS 认证，保障结果具有准确性和溯源性，具有原厂家配套的获得 CFDA 注册的校准品； 11. 最小反应体积小于 95ul，有效节省试剂成本； 12. 样本、试剂针功能：具有自动冲洗、液面检测、垂直和横向防撞保护、随量跟踪、堵针和空吸检测功能；																																																	

		13. 反应杯自动清洗系统：7 阶自动清洗，有效降低携带污染； 14. 光学系统：13 个波长，340~850nm，光纤光路传输，抗干扰强； 15. 吸光度线性范围 0~3.5 Abs，确保高值异常样本检测； 16. ▲温控系统：采用非水浴方式，无需添加抑菌剂等，免日常维护保养，省心省力，且反应杯采用永久性石英玻璃杯设计，支持单个比色杯更换； 17. 水机：>80L/H，配置一套 18. 不间断电源 UPS；配置 10KVA 19. 配置电解质 ISE 模块					
27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1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检测方法及原理：半导体激光法、鞘流电阻抗法、荧光染色法、流式细胞技术。 2. ▲血液模式检测参数：报告参数≥35 个参数，能提供三维散点图。 3. ▲单机检测速度：CBC+DIFF+NRBC ≥105 个样本/小时；CBC+DIFF+NRBC+RET ≥60 样本/小时。 4. ▲标配自动进样器，自动进样器内轨标配回退功能，并可同时选配开放进样或封闭进样装置。 5. 具有末梢血检测模式，末梢血预稀释模式也能进行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和网织红细胞检测，有急诊插入功能。 6. 具有全自动体液（含胸水、腹水、脑脊液和浆膜液等体液）细胞计数和对体液中的白细胞进行分类的功能；具有通过高荧光体液细胞参数对肿瘤细胞进行提示功能。 7. 使用荧光染料和半导体激光检测 WBC 五分类，并具有有核红细胞检测功能，并能自动进行对白细胞计数的校正。 8. ▲体液模式报告检测参数≥7 项，研究参数≥6 项。单机体液模式下检测速度≥40T/H。 9. 全自动网织红细胞检测，可对网织红进行分型，提供网织红成熟度指数，网织红细胞检测无需机外染色处理。 10. 具有检测网织红细胞血红蛋白含量的功能，以帮助判断贫血的类型。 11. 血小板检测采用鞘流阻抗法和荧光染色法两种方法，并可转换。 12. 具有低值血小板检测功能，如遇血小板低值时通过自动增加计数颗粒数量来保证血小板检测精度。 13. 具有低值白细胞检测功能，如遇白细胞低值时自动增加计数颗粒数量来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14. ▲进样模式及样本量：手动全血进样小于 35 μl，自动穿刺全血进样小于 80 μl，预稀释模式 20 μl。 15. 配备原厂中文报告及数据处理系统。 16. 血液分析仪主机自带 10.4 寸大屏幕彩色液晶触摸屏。 17. ▲血液分析线性范围（静脉血）：白细胞：（0~500） 10⁹/L，血小板：（0~5000） 10⁹/L。 18. ▲可根据医院的发展需求升级组成血液分析流水线。 19. 供应商能提供原厂配套的 CFDA 注册的质控品和校准品。 20. 运行温度：5~40℃，运行湿度：10~90℃。 21. 原厂免费提供实时在线网络室间质量控制系统，实现实时的仪器功能监控和远程维护功能。 二、配置要求 <table border="1"> <tr> <td>血球部分</td><td>主机</td><td>主机</td><td>备注</td></tr> </table>	血球部分	主机	主机	备注	
血球部分	主机	主机	备注				

				电源线	国标电源线		
				封闭试剂功能	封闭试剂功能		
				外置条码扫描仪	外置条码扫描仪		
				内置条码扫描仪	自动旋转功能	可选：/。此项代表使用试管有无检测功能	
				试剂包	试剂包		
				电脑	√		
				显示器	√		
				专家系统	标配		
				基本附件包	基本附件包		
				排液方式	桶排		
				软件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软件 V1.0		
28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1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测定项目：白细胞、尿胆原、蛋白质、胆红素、葡萄糖、维生素 C、比重、酮体、亚硝酸盐、PH 值、隐血、微量白蛋白、肌酐、尿钙、浊度、颜色。 2. ▲检测方法：反射光度计法+折射计法（标配） 3. ▲加样方式：自动的定量点式加样 4. ▲装载容量：一次装载至少 90 份待检标本 5. 颜色浊度检测：仪器可自动检测标本颜色、浊度，无需人工输入 6. 检测速度：235 测试/小时 7. 急诊功能：有专用的急诊插入检测位置，用于急诊检测 8. 试纸容量：200 条 9. 检测用量：1ml 10. 通讯方式：双向通讯功能方便系统与 LIS 和 HIS 的连接 11. ▲研究参数：具有蛋白肌酐比等研究参数 12. 扩展功能：支持与同品牌全自动尿液有形成分分析系统相连接。 二、配置要求 全自动干化学尿液分析仪器主机 1 台。 内置颜色/浊度/比重检测模块 1 个。				
29	全自动尿沉渣分析仪	1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工作原理：应用流式计数池和计算机自动坐标定位追踪识别技术，实现尿沉渣定量检测 and 红细胞位相分析 2. 检测模式：具有原尿和沉渣尿两种检测模式 3. 加样装置：高精度终身免维护注射器加样 4. 进样方式：采用全自动轨道式进样 5. ▲检测速度：80T/H 6. ▲坐标定位追踪识别技术：具有坐标定位追踪识别技术 7. 计数池清洗：具有对计数池反向排空、反向冲洗和正向冲洗功能 8. ▲吸样针清洗：采用高效清洗拭子清洗，有效降低吸样针携带污染				

		9. 携带污染：≤3 个/μl 10. 急诊功能：具有急诊功能，随时插入标本进行检测 11. ▲检测容量：一次可装载至少 90 份待检标本 12. 报告方式：具有自定义审核模式设定方式，可以自由设定审核条件； 13. ▲自动调焦技术：仪器具有自动调焦技术，无需定焦液进行人工调焦； 14. 网络接口：标准网络接口，可以和 LIS 及 HIS 系统联网 15. 计算机和打印机配置：品牌商务电脑（19 寸显示屏）和高速激光打印机 16. ▲干化学仪匹配：可与同品牌全自动尿干化学分析仪组成联机流水线。 二、配置要求 1. 全自动尿液有形成分分析系统 主机 1 套 2. 全自动尿液流水线 软件 1 套 3. 品牌商用电脑（19 寸显示屏）1 套 4. 高速激光打印机 1 台 5. 尿沉渣管 100 支	
30	全自动粪便分析仪	1、产品用途：用于粪便样本全自动检测。 2、要求工作原理：为样品架上标本拍摄性状图片、稀释并分散粪便标本、对显微镜下玻片上粪便常规形态学影像拍照，并对固相免疫学或干式化学法检测试纸的检测结果进行拍照、数据储存，提供临床判断的依据。 3、要求检测项目：包含物理学检测项目和化学检测项目，物理学检测项目：大便常规标本的颜色、形状等，化学检测项目：隐血检测（隐血免疫（Hb/Tf）双联检测试剂盒、便隐血（FOB）检测试剂盒）、轮状病毒和腺病毒检测（轮状病毒（A 群）抗原检测试剂盒、轮状病毒（A 群）/腺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幽门螺旋杆菌检测。可扩展其他检测项目。 4、▲全程自动化：自动进样退样，自动稀释、自动混匀、自动集卵、自动取样、自动涂片盖片、显微镜自动高低倍镜转换，自动调焦、自动拍照上传，自动管路清洗。检测卡自动载入、自动加样、自动判读检测卡结果、自动弃卡。全程无需人员值守，无需直接接触标本。 5、样本稀释混匀：自动穿刺注入稀释液，稀释液量可根据标本量及浓稠程度进行调整，调整范围为 0.5-9.0ml，稀释液加入准确性的误差应小于 15%，以优化满足所有标本的检测要求，尤其满足虫卵标本的集卵要求。 6、▲全自动镜检：自动加样至塑料载玻片，自动涂片和盖片，低高倍镜（物镜 10×，40×）自动转化，拍摄视频及多张图片，软件自动分析、选取最清晰的图片上传，自动生成报告单。 7、▲非流动计数池技术：仪器自动滴样至载玻片固定位置，自动推片、盖片，有效固定标本并压缩标本厚度，保证对焦效果，避免标本重叠、镜头污染和交叉感染。 8、内置显微镜：采用高端显微镜，可自动对焦，自动进行低倍镜（X10）和高倍镜（X40）切换，低倍镜可拍摄标本全貌，高倍镜可选择大于 6 个视野，进行多焦距采集高清晰图片和拍摄视频。视野数和拍摄图片数量均可设置。 9、全自动物理学检测：实现自动镜检自动拍照装置对粪便颜色、性状检查，并自动调焦（也可手动对焦），拍照保存。检测卡自动载入、自动加样、自动拍照，自动判读检测卡结果、自动弃卡。 10、化学指标检测判读准确性：自动判读检测结果，要求与人工判读结果的符合性不小于 95%。 11、▲进样方式：样品架循环式进样，急诊和常规标本随到随检，具备无限制样本处理能力，一次进	1 台

		样 1-40 个, 采样瓶自动推入、自动退出, 可实现人机分离操作。 12、▲检测速度: 标本随到随检, 预留 5 个急诊位, 批量检测速度≥50 测试/小时。 13、▲检测灵活性: 四通道, 可加载化学检测卡和塑料载玻片, 可自定义通道内容, 最多一次放置化学检测卡和塑料载玻片大于 100 个, 自动送卡和卸卡, 不停机加卡。 14、▲检测项目自由组合: 根据不同样本检测需要, 可实现 1-5 个项目自由组合, 同一标本最多可同时进行 5 项化学检测。 15、▲多种采样瓶可选: 配备多种采样瓶, 可根据患者年龄、粪便类型选择。患者自行取样, 仪器自动加入稀释液, 机械臂带动取样铲旋转形成连续的“离心水流”, 确保标本有效混匀。 16、采样瓶全封闭: 采样瓶全封闭设计, 仪器穿刺加稀释液及加样, 操作人员无需与标本直接接触, 保证生物安全, 避免交叉感染。 17、采样瓶集卵功能: 采样瓶内部有过滤网结构, 可有效分离诊断信息与非诊断信息。底部有集卵槽, 虫卵等诊断信息在重力作用下先沉降到集卵槽, 取样针穿刺后延伸至集卵槽底部取样, 可提高寄生虫卵检出率。 18、▲全封闭结构: 检测过程全封闭, 标本瓶原始管上机, 自动稀释, 穿刺取样, 仪器内部实现全自动镜检和化学检测, 采样瓶、塑料载玻片、检测卡均为一次性使用, 自动退至封闭废弃仓, 标本不与外界直接接触。 19、清洗功能: 仪器内置空气净化装置, 配备专用清洗液, 内外联合冲洗装置, 全程无臭无污染, 确保不交叉污染, 不堵塞管路。 20、▲报警系统: 检测卡缺失提醒、废弃仓满提醒、清洗液、稀释液不足、电机故障提醒。 21、信息化: 友好的人机对话界面, 操作简单, 直观, 浏览病例方便, 快捷。可与医院 LIS 系统相连, 实现病例管理的信息化, 标准化。 22、▲出具图文并茂的详细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包含患者基本信息, 物理学检测结果, 化学检测结果, 粪便外观图片, 低倍镜、高倍镜图片, 检测卡图片。结果打印可以选择仪器自动生成的报告也可根据情况选择图片手动生成报告。 23、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 售后服务: 保修期一年, 省内有专业维修工程师, 要求 48 小时内能到达现场维护仪器。 (2)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采购合同前, 必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须承诺省内有专业维修工程师, 并承诺 48 小时内能到达现场维护仪器, 经采购人审核设备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后才能实施, 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31	血气分析仪	1、测量参数 : PH, PCO₂, PO₂, K, Na, Cl, Ca, Hct, Lac 及 Glu。 2、非一次性电极, 血气及离子电极上机寿命不少于 2 个月。 ▲3、独立试剂包, 规格从最小 25 测/包到最大 2000 测/包, 上机最长 45 天; 室温存储, 有效期最长 9 个月。 4、独立一体化清洗包, 上机达 60 天有效, 不受测试次数限制, 用完为止。 5、月抛干式微型乳酸/血糖一体化电极, 常温运输, 上机有效期可达 30 天或更长, 不限制测试次数, 并可单独更换和使用。 6、长时间异常断电、插拔传感器和试剂包不会造成试剂包和传感器等失效。	

		▲7、12.1 寸的 TFT 全彩色液晶触摸屏，支持中文病人信息输入且字库容量不少于 15000 汉字。 8、最大计算项目：pH(TC)、PCO2(TC)、PO2(TC)、HCO3、SBC、BE、BEecf、TCO2、sO2%、P50、AG、A-aDO2、R1、TCa、nCa、THb(c),……, 测量项目和计算项目等≥42 项 ▲9、提供原厂配套的血气质控，二维码扫描自动输入质控批号、靶值等信息。 9、支持无线 WIFI， 4G 网络。 10、仪器注册可选自动质控功能，支持三水平质控品。 11、内置视频教学和操作导航，并配有语音 12、只有做相应测试项目才消耗对应项目的测试数，如果只测试电解质项目，只消费 0.12 个血气。如果只测试乳酸/葡萄糖项目，只消费 0.3 个血气。 13、多种项目组合，可做动脉&静脉血气组合，并计算出 ScVO2% 和 PCO2 gap 等参数。 14、内置不间断电源，断电后满足 30 分钟以上的工作时间。 15、样本量：全参数样品量<170uL 16、内置诺莫图和自动智能专家辅助诊断分析系统 17、样品、试剂预热功能，样品恒温 37±0.2℃ 18、内置多种质控规则，长达一个月的质控图和质控记录，支持质控数据打印和导出 19、安瓿瓶质控品和动脉采血针进样不需要适配器，采样针内、外壁自动清洗 20、支持远程诊断功能	
32	全自动血凝分析仪	1 台 一、技术参数要求 ▲1、检测原理：采用双磁路磁珠法、免疫比浊法、发色底物法进行检测 2、测试项目：PT、APTT、TT、Fib、FDP、D-Dimer、AT-III、凝血因子等 3、最大速度：PT≥ 400 T/h；D-二聚体≥ 200 T/h 4、综合测速：综合四项（PT/APTT/TT/Fib）≥300 项目测试总数/小时；综合五项（PT/APTT/TT/Fib/D-Dimer）≥300 项目测试总数/小时 ▲5 、检测通道：双磁路磁珠法通道 4 个；免疫比浊法通道 10 个；发色底物法通道 2 个；各种方法学检测通道互相独立，可各自同时进行测试 6、样本位：样本位≥190 个，采用自动进样器连续加载进样 7、样本/试剂扫描：具有内置条码扫描装置，可以实时扫描样本和试剂的条码信息 8、预温位：40 个预温位，开机升温快速、并能保持温度稳定 9、试剂位：48 个冷藏试剂位+5 个常温试剂位，其中冷藏试剂位均具有试剂搅拌功能 ▲10、加样针：具有 1 个综合针，2 个试剂针及 1 个穿刺针；综合针及试剂针具有防撞和液面感应检测功能；综合针及试剂针同时具有加热功能，能实现自动补偿温度；穿刺针具有液位感应及盖帽穿刺功能 11、急诊检测：独立急诊位 5 个 12、样本杯：1000 个样本杯自动导入，每次独立导入单个样本杯 13、摇臂显示：触摸屏显示功能，摇臂可 180° 旋转，方便用户操作 14、软件功能：配有中文操作系统，图形显示，操作方便 15、数据传输：支持 LIS/HIS 双向通讯 16、质控体系：具有 L-J 及 Westgard 质控功能，并可无限存储质控结果 17、质量体系：生产企业通过 ISO9001 及 ISO13485 质量体系认证 二、配置要求	

			项目	内容	数量	备注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仪器主机	1 台	
				10L 软桶	1 个	
				纸质包装箱	1 个	
				试剂架组件	6 套	
				试剂架托盘组件	1 套	
				试管架组件	10 套	
				洗液桶液位计	1 套	含硅胶管
				废液桶液位计	1 套	含硅胶管
				20ml 塑料瓶（含瓶盖）	5 个	
				常温试剂位适配器	2 个	
				试剂提篮适配器组件	4 个	
				洗液桶支撑板	2 个	
				试杯盘（1000 个）	1 盘	含钢珠
				玻璃瓶	5 个	
				软桶开瓶器	1 个	
				软桶瓶盖	2 个	
				废液直排管组件	1 套	
				氯化钙试剂标贴	5 张	
				咪唑试剂标贴	5 张	
				1.5ml 离心管	20 个	
				子弹头适配器组件	5 个	
				废杯垃圾袋	10 个	
				服务联系卡	1 张	
				网线	1 根	
				电源线	1 根	
				放带轮阻尼垫	1 个	
				SIM 卡 物联网卡	1 个	
				3G 无线路由器 WCDMA21.6Mbps	1 个	
				APTT 适配器	4 个	
				清洗盒	2 个	
			软件	软件光盘	1 张	
			文件	设备保修卡	1 份	
				产品合格证	1 份	
				简要操作指南及注意事项	1 份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使用说明书（中文）	1 份	
33	特定蛋白分析	1 台	1、▲检验项目：检测项目≥30 项，能同时检测全程全血 CRP、视黄醇结合蛋白（RBP）、血清淀粉样蛋白 A、尿微量白蛋白、β2-微球蛋白、D-Dimer 等，具有新项目的持续开发能力。 2、检测原理：采用免疫散射比浊法检测系统功能			

仪	3、检测速度：单机速度≥ 200 测试/小时 4、自动化程度：采血管自动轨道式进样，自动穿刺取样，自动摇匀、自动扫条码 5、试剂位≥ 30 个，具有 24 小时试剂冷藏功能 6、标本类型：全血、血浆、血清、尿液，全血样本检测能自动检测校正 HCT 7、反应杯≥ 50 个，可自动清洗反应杯，重复使用不低于 2000 次 8、质控体系：质控、校准单独注册证，自主定标，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室间质评中有单独分组 9、检测功能：具有抗原过量检测稀释功能，有效的排出假阴性结果 10、性能参数：重复性 CV%$\leq 2\%$，准确度相对误差$\leq \pm 5\%$，样品携带污染率$\leq 0.5\%$。 11、信息系统：能与 LIS 双向连接，信息自动传输，智能云平台可实时监控运行状态 12、售后支持服务： 2h 内及时响应，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	
质保期	质保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负责上门维修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质保期后维修只收配件费）。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 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提供完整的操作维修手册 1 套； 2. 设备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工程人员到达现场维修；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负责维修。对因采购人人员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损坏不归中标人负责保修，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3. 每年至少一次定期回访； 4. 质保期内提供现场应用和维护培训服务； 5. 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的 120 天内完成供货调试及验收工作。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之日起货物进场到院，验收后 90 天内采购方向供货方付款合同总金额的 95%，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满一年，付清剩余的 5%。	
报价及其他要求	1. 要求投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2. 投标报价包含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保险、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售后服务、培训费、人工费、税金、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供应商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项目验收要求	1、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及软件各项功能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中标人需负责安装、调试（测试），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软件运行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方可验收。 4、采购人组织验收，中标人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6. 验收产生的费用中标人负责。
其他说明	
▲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响应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响应，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26项“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资料要求	▲1、供应商投标产品如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3、供应商在供货时必须提供序号 14-22 项、24-33 项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供货证明书和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备查。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 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 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781.83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 否。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 允许/ ☒ 不允许。 转包/分包内容：_____。 转包/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年月日 时 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年5月至2022年10月]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年5月至2022年10月]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2年或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资格声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如投标人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 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4.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

		5.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组成	1、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6.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保险、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售后服务、培训费、人工费、税金、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供应商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u>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u>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 地点：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如标注“▲”的技术参数有负偏离,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一般性技术参数(未标注“▲”的技术参数)允许有7项负偏离。
30.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价相同时) ☐ 其他方式: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电子合同携带的材料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u>(1) 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 0776-2222337 通讯地址: 百色市那毕大道12号环球投资大厦右塔楼11层1106号 <u>(2) 凌云县人民医院;</u> 联系电话: 0776-7612090 通讯地址: 凌云县泗城镇镇洪村下洪屯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u>8时00分</u> 到 <u>12时00分</u> , <u>15时00分</u> 到 <u>18时00分</u>
38.3.1	投诉受理方式	1、受理方式: 纸质方式受理, 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邮寄地址:

		名称：凌云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6-7616655
40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货物费。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分标（ ☒ 成交金额/ ☐ 采购预算/ ☐ 暂定成交金额/ ☐ 其他）为计费额，按货物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 收费基准价格/ ☒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 ☐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006 1201 0172 6556 65；
41.1	解释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
41.2	其他释义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百色市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

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百色市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

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

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

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限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

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 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 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 除提交质疑书外, 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 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质疑函格式后附):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依据；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7）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

38.3.6 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货物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第二节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

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30 分)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桂财采〔2022〕30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imes$3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2	技术分 (33)	客观分(15)	(1) 基本分：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得基本分 6 分，未标注“▲”项技术参数负偏离一项扣技术分 2 分，最多扣完本基本分 6 分（在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数内）。 (2)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前提下，未标注“▲”项技术参数正偏离一项加技术分 1.5 分，满分 3 分。 (3)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前提下，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得 3 分。满分 6 分。 （注：技术参数性能及功能有明显优于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技术白皮书)等证明材料作为佐证，以上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注：带“▲”项参数为实质性参数，不允许负偏离。
		主观分(18)	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18 分） 一档（6 分）：实施方案较为简单，对项目实施目标、实施过程、实现思路有基本描述。 二档（12 分）：实施方案符合实际需要，对项目实施目标、实施过程、实现思路有详细的阐述。能够提供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流程，符合本项目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以及项目的分工安排计划。 三档（18 分）：在二档的基础上，根据产品特性提供科学性、针对性、前瞻性、保障措施得力的实施方案，对于实施中难点、重点的把握，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应急方案，充分考虑交货、安装、验收等事项，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整体方案能够体现出投标人对本项目有专业的理解和对同类项目有丰富实施经验。
3	商务资信分 (33)	客观分（6）	提供本项目序号 2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得 2 分；提供本项目序号 31 “血气分析仪”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得 2 分。提供本项目序号 33 “特定蛋白分析仪”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 注：提供授权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客观分（9）	客观分（9） 提供本项目“货物需求一览表”序号 14-22、24-33 项产品其中某一项的同类销售业绩，每有 1 个得 1 分，最多 9 分。 说明：业绩的中标方可以是投标供应商，也可以是制造商或者其他代理商。（1）提供业绩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2）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主观分(18)	一档（6 分）：售后服务方案仅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缺乏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 二档（12 分）：售后服务方案细致、合理、可行，耗材和备品备件配备合理。 三档（18 分）：售后服务方案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有力，服务经验丰富，并承诺提供 7×24 售后服务热线，响应时间短，快捷、迅速，有该项目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流程、应急预案、质量保障方案，耗材和备品备件配备充足，并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4	履约能力 (2)	客观分 (2)	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制造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和 ISO13485 认证, 并提供相关证明证书, 每提供一项证明得 0.5 分, 满分 1 分; 2、投标人或投标产品制造商通过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45001 认证, 并提供相关证明证书, 每提供一项证明得 0.5 分, 满分 1 分。
5	政策性加分 (2)	客观分 (2)	1、节能产品分 (0.5 分) 供应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 每有一项得 0.5 分, 最多得 1 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不加分。 2、环境标志产品分 (0.5 分) 供应商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 每有一项得 0.5 分, 最多得 1 分。 注: (1)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产品列表。(2) 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及“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与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列表进行比对作为评审依据。
总分得分=: 1+2+3+4+5			
偏离认定说明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为基准, 填写响应表, 对于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与技术参数不符的, 按如下规定: (1) 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 证明材料没有体现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 视为无效响应。非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 证明材料没有体现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 视为负偏离。 (2) 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 以证明材料为准作为评审依据。 (3) 同时出现以上两种情况的, 按照 (1) - (2) 顺序认定。 (4) 响应表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比较有漏项的, 如为实质性参数漏项, 视为未响应; 如为非实质性参数漏项, 视为负偏离。 (5) 一项技术参数有多条小项要求的, 必须全部响应。如只响应部分参数, 视为漏项。评审时以每一条技术参数为评审依据。 (6) 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 例: 电压“测量范围 3V-5V”, 同时满足下限值更低及上限值更高才视为正偏离, 例: 响应为“测量范围 2V-6V”。如有一端负偏离, 不管另一端如何, 均视为负偏离, 例: 响应为“测量范围 4V-6V”。 (7) 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 例“5mm≤间距≤10mm”, 若间距响应值为 5mm-10mm 中任意一个数值 (含本数) 时为无偏离; 超过区间范围视为负偏离; 此类参数不存在正偏离。 (8) 对于单边任意参数的要求, 例“长度≥50cm”, 若响应为 50 cm 及 50cm 以上任意一个数值, 一般视为无偏离, 如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 响应为 50cm 以上某个数值后, 投标产品实质上是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则视为正偏离; 若响应小于 50cm, 视为负偏离。 (9) 对于固定参数, 响应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一致, 视为无偏离, 其他均视为负偏离, 此类参数无正偏离。 (10) 如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与上述说明不一致的, 以特殊要求为准。			

第四节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

政 府 采 购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合同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计划编号：[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人：[项目采购-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编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参数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_____甲方_____

4. 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

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5.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7.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8.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初步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设备 120 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地点：广西百色市采购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要求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招标文件对包装和快递有具体要求的，必要时可要求乙方出具检测报告。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6.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7.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定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8.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

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____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____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货物经乙方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9.货物安装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在验收书签署之日后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将按本合同第十一条违约责任处理,未作约定的,按照《民法典》规定处理。

10.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11.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1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13.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质保期：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一年。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3. 售后服务：

3.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中标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3.2 负责派合格的工程师到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作要求，保证机器正常使用。保质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或不能使用，中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解决问题，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3 中标人或厂家服务机构提供 24 小时 365 天免费维修服务热线支持。

3.4 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根据招标人的实际情况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做出详细服务承诺、提供详细的保养计划。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起货物进场到院，验收后 90 天内采购方向供货方付款合同总金额的 95%，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满一年，付清剩余的 5%。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___无___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供应商可以选择电汇、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缴纳或提交；采用保函形式缴纳的，采购人在保证期限届满后及时对收取的保证金进行核实和结算。

保证金缴纳的账号信息：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及时间、条件、不予退还的情形：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天后失效，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如果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约定，采购人有权扣划全部或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符合退还条件的，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之日起____天内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未在规定时间内退还的，中标人可予以催告，采购人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向中标人支付自催告日期起的利息。

2、投标保证金采用保函形式缴纳的，采购人在保证期限届满后及时对收取的保证金进行核实和结算。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8.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_____；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百色市采购方指定地点；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相关财务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工作参加人员

1.1 履约验收主体单位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机构

1.2 履约验收参加人员

采购人代表、委托机构代表、成交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人邀请的其他人员

2.履约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3.履约验收地点

XXXXX

4.履约验收方式

采购人自行验收

5.履约验收程序

5.1 成立验收小组

5.2 量化验收标准

5.3 组织验收

5.4 出具验收报告

5.5 验收结果公告

5.6 验收资料归档

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整理好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后妥善保管，不得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 15 年。

6.履约验收内容

6.1 商务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交付的情况、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进行验收。

6.2 技术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进行验收。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GXZC20XX-XX-XXXXX-JDZB）的约定，我单位对（XXXX 采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XX 公司（填写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1			1 套	¥0.00 元
合 计				¥0.00 元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元整				
实际供货日期	20 年 月 日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20 年 月 日
验收具体内容	1.中标人所供货的 1 套设备的技术性能能满足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 2.中标人对设备的安装调试符合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的要求。 3.中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齐全。 验收过程材料详见验收书附件《验收书附表——商务（服务）验收》以及《验收书附表——技术验收、安全验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同意（不同意）通过项目验收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 4 份（采购单位 1 份、供应商 1 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 1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项目采购-采购方式]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页码）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页码）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页码）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页码）
五、投标人直接关联关系信息表	（页码）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页码）
七、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页码）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作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二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页码)
七、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投标无效”条款。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或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页码)
二、项目实施方案.....	(页码)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如有要求）.....	(页码)
四、产品出产标准及质量检测报告.....	(页码)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要求）.....	(页码)
六、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页码)
七、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有）.....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项目实施组织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一) 项目前期准备
- (二) 项目实施计划
- (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四) 技术服务内容
- (五) 技术培训内容
- (六) 售后服务方案
- (七) 其他(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由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还有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和理解（如有要求）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	(页码)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一、投标函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元（¥元）的投标总报价，提交货物成果时间（无分标时填写），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如有)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元)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							
优惠及其它：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单位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第七章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项目采购-采购人]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项目采购-采购人]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